

证券代码：834516

证券简称：智恒医药

主办券商：国泰君安

河北智恒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9 年 8 月 23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王颖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召开不需要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4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5,000,000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修订《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修订对照如下：

原规定	修订后
-----	-----

第一百零六条（六） 公司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30 万元以上的关联交易以及公司与关联法人（除控股子公司外）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500 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0.5% 以上的关联交易（公司提供担保、获赠现金资产除外），经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后方可实施；交易总额在 3,000 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绝对值 5% 以上的关联交易（公司提供担保、获赠现金资产除外）须经董事会讨论并做出决议，并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第一百零六条（六） 公司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30 万元人民币以上低于 1,000 万元人民币的关联交易（公司不得直接或者通过子公司向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提供借款）以及公司与关联法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100 万元人民币以上低于 1,000 万元人民币，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0.5% 以上低于 5% 的关联交易，由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后方可实施，但公司与其控股子公司的关联交易除外；公司与关联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人民币 1,000 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 以上的关联交易，经由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该关联交易在获得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方可实施，但公司获赠现金资产和提供担保除外。
第一百零八条（十） 决定公司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交易金额低于 30 万元、公司与关联法人发生的交易金额低于 500 万元或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0.5% 的关联交易。	第一百零八条（十） 公司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交易金额低于 30 万元人民币的关联交易以及公司与关联法人发生的交易金额低于人民币 100 万元，或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0.5% 的关联交易，由公司董事长批准后方可实施。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目录

- 1、河北智恒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河北智恒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8 月 23 日